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关于对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

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贵部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40 号）已收悉，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会同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宇顺电子公司”）对问询函所列问题逐项进行了落实，现对该问询函中，就有关需要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的问题回复如下。

问题 4、

2019 年度，你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214.50 万元，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6,876.17 万元，未计提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请具体结合你公司主营业务持续亏损的实际情况，说明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上述资产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你公司已计提的减值准备是否充分。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于每年年中和年末对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进行减值测试，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2019 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2,214.50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已生产领用或已售存货，将其成本结转为当期损益，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或转销，2019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6,876.17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
原材料	501.55	1,684.84
库存商品	783.92	3,638.27
发出商品	780.68	699.33
半成品	127.31	835.02
低值易耗品	21.03	18.71
合计	2,214.50	6,876.17

2019年，公司对呆滞存货进行了全面清理，对满足订单需求的存货进行了分类、拆解、重新利用，报告期内该部分存货以前年度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转回人民币1,706.46万元；对于已无法使用的存货，寻找电子产品回收企业直接出售，报告期内该部分存货以前年度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转销人民币5,169.71万元。

对于固定资产和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2019年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

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净值人民币 10,280.30 万元，其中房屋建筑物位于深圳市软件产业基地 1 栋 A 座 12-13 楼，账面原值人民币 11,299.42 万元，累计折旧人民币 1,820.69 万元，净值人民币 9,478.73 万元，经评估不存在减值迹象。机器设备账面原值人民币 8,762.01 万元，累计折旧人民币 5,955.06 万元，以前年度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070.22 万元，净值人民币 736.73 万元，经评估不存在继续减值迹象。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及其他账面净值人民币 64.84 万元，经评估不存在减值迹象。

2019 年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为在用的办公管理系统和 ERP 管理系统软件，账面原值人民币 558.98 万元，已摊销人民币 557.23 万元，期末账面净值人民币 1.75 万元，经评估不存在减值迹象。

会计师回复：

1、针对存货减值，我们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

(1) 取得公司存货库龄明细表，执行存货监盘程序，重点关注存货的品质状况，观察存货的残次、毁损、滞销以及其他减值情况。

(2) 取得公司关于存货减值测试方法步骤与说明，检查其存货减值测试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政策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获取公司年中及年末存货减值测试表，执行分析及重新计算程序，检查存货跌价计提是否充分，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3) 对需要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检查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是否准确合理。

(4) 对于直接以销售市价作为可变现净值进行跌价测试的存货，我们检查了公司近期同类型号产品销售订单价格，近期无同类型号产品销售订单的，检查销售及采购人员的询价依据，复核其计提的存货减值是否充分正确。

通过执行上述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公司根据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存货减值测试，对于已生产领用或已售存货，将其成本结转为当期损益，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也予以结转，其报告期内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是合理的，本年度已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充分、合理。

2、针对固定资产减值，我们实施的核查程序包括：

(1) 对固定资产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

(2) 通过与管理层沟通，了解触摸屏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未来的经营规划，以评估行业发展趋势和未来经营规划对公司现有资产可使用情况的影响；

(3) 根据对公司经营业务的理解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评价管理层识别的资产组以及资产如何分摊至各资产组；

(4) 对固定资产执行了实地盘点及勘查程序，检查其实际状态，以了解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基于会计准则的规定，合理评估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审慎评价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好；

3、针对无形资产减值，我们核查了公司截止 2019 年末无形资产的具体构成情况以及账面净值，复核了公司管理层对无形资产不存在

减值迹象的判断，并对无形资产的当前使用状况进行了审慎评价。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通过执行上述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也未发生重大减值风险，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充分、合理。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